

為有源頭活水來

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
胡斐瑜修復促進者

陳父因為兒女經常性地未完成學校功課、愛說謊，而施以責打、罰跪、並且堅持除非完成功課否則不得去睡覺…等不當體罰措施，本案曾歷經社工介入工作2年，並曾將兒女安置於寄養家庭3個月，惟經評估陳父管教模式未有改善，正式對陳父提告。

筆者深入了解案情並評估當事人各層面之家庭和關係動力後，逐步明瞭陳父之不當管教子女只是整體事件的表象，蟄伏於事件表象下面的真相暗流是，他與父母的關係已然斷裂了12年，此關係之斷裂肇因於父親逼迫他進入一段非常不幸福的婚姻，間接逼迫他喪失了人生伴侶的選擇權。結婚之初，他便為自己的婚姻斷言：「這場球賽一開場就已經 game over 了」，果不其然，婚後於生下一雙兒女後不久，他便與妻離婚收場。

因此，陳父必須辛苦地值夜班工作，並身兼母職，照顧尚年幼的兒女，為此他極為怨憤父母，也因著他的不能寬恕與不能放下過去種種不愉快的回憶，而造成祖孫三代之間糾葛難解的人際關係議題。

陳家三代之間關係動力的癥結在於，陳父在本案中表面上是一雙年幼兒女不當管教之加害者，其實他也是一位隱形的受害者（不違抗父母命令之下的婚姻受害者）

經與陳父進行修復會談後，復安排他參加「爸，你最懂我」男性親子溝通團體，評估陳父身心準備妥適後，安排進行與其子女之關係和情感的修復會議。

後又分別與陳父及其父母進行會談後，進行修復會議順利完成陳父與其父母關係及情感的修復。

陳父在最後一次的會談中，能以非常平靜謙和的態度緩緩道出

他參加修復式司法七個月來的成長分享，是『釋放』兩個字，也就是十二年來他內心受到束縛網綁的部分得以釋放了，讓他封凍的情感和固結的怨憤得以化解開來，而原本周遭人不斷勸告他的話語，他每次雖然點頭但卻從未真正聽進心中，經過修復式司法的多次會談，讓他內心的網綁最終得到釋放，而能真正『放下過去、原諒父母』，做出真實且有意義的正向改變。



撰 稿 人 小 語

寬恕與原諒可以說是人生中最困難而複雜的功課之一，尤其是後者，因為原諒，不只是消極地抹去回憶或壓抑情感或情緒，而是要受害的一方積極地認識到人性的軟弱，願意放下過往種種恩怨情仇，尋求修復、重建關係與重生。

位居司法修復促進案第一線的筆者真實面對的「人性」，在當事人身上每每看到難以化解的怨恨，甚至殃及到無辜的下一代，筆者親自目睹了親人之間至難跨越的鴻溝，而在與兩造一次又一次地深談與溝通之間，也親自見證人際關係可以在撕裂至如此的境地後，因著當事人的願意理解、學習與成長，破碎的關係得以修補和復原，而筆者自己也從中得到了深刻的體悟與學習。

原諒——一個多麼『疼痛』的字眼，因為它包含正義和果報的議題，涉及深沉憤怒和渴望報復，在恨與不恨之間，委實是兩難。而放下與原諒的體認和實踐，就是完成了『拒絕屈服於憤怒和復仇的渴望』這個大修行功課，因為『原諒代表我可以放開所有難以忍受的情緒』，也因此帶來當事人內心最終的平靜，當我們面對不忍卒睹的生命傷痛時，『原諒』可能是唯一能讓自己復原起來的解藥，它是生生不息的源頭活水。